

01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刑事裁定

02 115年度聲字第26號

03 聲請人 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檢察官  
04 受刑人 邱健軒

05  
06  
07  
08 上列聲請人因受刑人數罪併罰有二裁判以上，聲請定其應執行之  
09 刑（115年度執字第74號），本院裁定如下：

10 主文

11 邱健軒所犯如附表所示各罪所處之刑，應執行有期徒刑捌年參  
12 月。

13 理由

14 一、聲請意旨略以：受刑人邱健軒因犯詐欺等案件，先後經法院  
15 判決確定如附表，應依刑法第53條及第51條第5款定其應執  
16 行之刑，爰依刑事訴訟法第477條第1項聲請裁定等語。

17 二、裁判確定前犯數罪者，併合處罰之；數罪併罰，分別宣告其  
18 罪之刑，宣告多數有期徒刑者，於各刑中之最長期以上，各  
19 刑合併之刑期以下，定其刑期。但不得逾30年，刑法第50條  
20 第1項前段、第51條第5款分別定有明文；數罪併罰，有2裁  
21 判以上者，依第51條之規定，定其應執行之刑，同法第53條  
22 亦規定甚明。依刑法第53條之規定，定其應執行之刑者，由  
23 該案犯罪事實最後判決之法院對應之檢察署檢察官，聲請該  
24 法院裁定之，刑事訴訟法第477條第1項亦定有明文。

25 三、經查：

26 (一)受刑人所犯如附表所示之罪，先後經法院判處如附表所示之  
27 刑而均確定，且均屬不得易科罰金之罪，有各該判決書（見  
28 本院卷第9至80頁）在卷可稽。茲檢察官以本院為犯罪事實  
29 最後判決之法院，聲請就如附表所示各罪定其應執行之刑，  
30 本院審核後認為其聲請適法，應予准許。又本院前使受刑人

就定應執行刑案件表示意見，受刑人並未回覆，有送達證書在卷可佐（見本院卷第91頁），足認被告之意見表述權已獲保障。

(二)受刑人所犯如附表所示各罪，定應執行刑時，應以各罪宣告之刑為基礎，且不得逾越刑法第51條第5款所定之外部界限，即不得重於附表所示各罪刑之總和即有期徒刑28年4月。

(三)爰依前揭說明，本於罪刑相當原則之要求，在上開外部性界限範圍內，審酌受刑人所犯之罪之罪質及侵害法益種類、犯罪時間；再參以受刑人所犯如附表所示之罪之行為態樣、手段，併考量刑罰邊際效應隨刑期而遞減及受刑人所生痛苦隨刑期而遞增，及受刑人社會復歸之可能性，定其應執行之刑如主文所示。

四、依刑事訴訟法第477條第1項，裁定如主文。

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28 日  
刑事第四庭 法官 陳昱廷

上列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

如不服本裁定，應於裁定送達後10日內向本院提出抗告狀（應附繕本）。

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28 日  
書記官 陳怡辰

附件：

編號	1	2	3
罪名	三人以上共同以網際網路對公眾散布詐欺取財罪	三人以上共同以網際網路對公眾散布詐欺取財罪	三人以上共同以網際網路對公眾散布詐欺取財罪
宣告刑	有期徒刑1年7月	有期徒刑1年3月	有期徒刑1年5月

01

犯 罪 日 期	110年7月5日	110年7月12日	110年6月15日至110年6月23日	
偵查(自訴)機關 年 度 案 號	嘉義地檢110年度偵字第11599號等	嘉義地檢110年度偵字第11599號等	嘉義地檢110年度偵字第11599號等	
最 後 事實審	法 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案 號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判決日期	112年7月14日	112年7月14日	112年7月14日
確 定 判 決	法 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案 號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確定日期	112年8月21日	112年8月21日	112年8月21日

02

編 號	4	5	6
罪 名	三人以上共同以網際網路對公眾散布詐欺取財罪	三人以上共同以網際網路對公眾散布詐欺取財罪	三人以上共同以網際網路對公眾散布詐欺取財罪
宣 告 刑	有期徒刑1年3月	有期徒刑1年3月	有期徒刑1年7月

01

犯 罪 日 期	110年6月11 日至110年6 月24日	110年6月15 日至110年6 月23日	110年6月18 日至110年7 月1日	
偵查(自訴)機關 年 度 案 號	嘉義地檢11 0年度偵字 第 11599 號 等	嘉義地檢11 0年度偵字 第 11599 號 等	嘉義地檢11 0年度偵字 第 11599 號 等	
最 後 事實審	法 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案 號	111 年度金 訴字第 361 號等	111 年度金 訴字第 361 號等	111 年度金 訴字第 361 號等
	判決日期	112年7月14 日	112年7月14 日	112年7月14 日
確 定 判 決	法 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案 號	111 年度金 訴字第 361 號等	111 年度金 訴字第 361 號等	111 年度金 訴字第 361 號等
	確定日期	112年8月21 日	112年8月21 日	112年8月21 日

02

編 號	7	8	9
罪 名	三人以上共 同以網際網 路對公眾散 布詐欺取財 罪	三人以上共 同以網際網 路對公眾散 布詐欺取財 罪	三人以上共 同以網際網 路對公眾散 布詐欺取財 罪
宣 告 刑	有期徒刑1 年3月	有期徒刑1 年5月	有期徒刑1 年5月

01

	犯 罪 日 期	110年6月17日	110年7月18日	110年7月5日
	偵查(自訴)機關 年 度 案 號	嘉義地檢110年度偵字第11599號等	嘉義地檢110年度偵字第11599號等	嘉義地檢110年度偵字第11599號等
最 後 事 實 審	法 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案 號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判決日期	112年7月14日	112年7月14日	112年7月14日
確 定 判 決	法 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案 號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確定日期	112年8月21日	112年8月21日	112年8月21日

02

編 號	10	11	12
罪 名	三人以上共同以網際網路對公眾散布詐欺取財罪	三人以上共同以網際網路對公眾散布詐欺取財罪	三人以上共同以網際網路對公眾散布詐欺取財罪
宣 告 刑	有期徒刑1年5月	有期徒刑1年5月	有期徒刑1年5月

01

犯 罪 日 期		110年7月5日	110年7月6日	110年7月6日
偵查(自訴)機關 年 度 案 號		嘉義地檢110年度偵字第11599號等	嘉義地檢110年度偵字第11599號等	嘉義地檢110年度偵字第11599號等
最 後 事 實 審	法 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案 號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判決日期	112年7月14日	112年7月14日	112年7月14日
確 定 判 決	法 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案 號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確定日期	112年8月21日	112年8月21日	112年8月21日

02

編 號	13	14	15
罪 名	三人以上共同以網際網路對公眾散布詐欺取財罪	三人以上共同以網際網路對公眾散布詐欺取財罪	三人以上共同以網際網路對公眾散布詐欺取財罪
宣 告 刑	有期徒刑1年3月	有期徒刑1年5月	有期徒刑1年3月

01

犯 罪 日 期		110年7月7 日至110年7 月8日	110年7月7 日至110年7 月8日	110年7月8 日
偵查(自訴)機關 年 度 案 號		嘉義地檢11 0年度偵字 第 11599 號 等	嘉義地檢11 0年度偵字 第 11599 號 等	嘉義地檢11 0年度偵字 第 11599 號 等
最 後 事實審	法 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案 號	111年度金 訴字第361 號等	111年度金 訴字第361 號等	111年度金 訴字第361 號等
	判決日期	112年7月14 日	112年7月14 日	112年7月14 日
確 定 判 決	法 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案 號	111年度金 訴字第361 號等	111年度金 訴字第361 號等	111年度金 訴字第361 號等
	確定日期	112年8月21 日	112年8月21 日	112年8月21 日

02

編 號	16	17	18
罪 名	三人以上共 同以網際網 路對公眾散 布詐欺取財 罪	三人以上共 同以網際網 路對公眾散 布詐欺取財 罪	三人以上共 同以網際網 路對公眾散 布詐欺取財 罪
宣 告 刑	有期徒刑1 年3月	有期徒刑1 年3月	有期徒刑1 年3月

01

犯罪日期	110年7月9日	110年7月9日	110年6月24日	
偵查(自訴)機關 年 度 案 號	嘉義地檢110年度偵字第11599號等	嘉義地檢110年度偵字第11599號等	嘉義地檢110年度偵字第7047號等	
最 後 事 實 審	法 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案 號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111年度金訴字第347號
	判決日期	112年7月14日	112年7月14日	112年9月13日
確 定 判 決	法 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案 號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111年度金訴字第361號等	111年度金訴字第347號
	確定日期	112年8月21日	112年8月21日	113年4月24日

02

編 號	19	20	21
罪 名	三人以上共同以網際網路對公眾散布詐欺取財罪	三人以上共同以網際網路對公眾散布詐欺取財罪	三人以上共同以網際網路對公眾散布詐欺取財罪
宣 告 刑	有期徒刑1年3月	有期徒刑1年4月	有期徒刑1年5月
犯 罪 日 期	110年6月17	110年6月8	110年6月18

		日	日	日
偵查(自訴)機關 年 度 案 號		嘉義地檢11 2年度偵字 第6546號	嘉義地檢11 2年度偵字 第6546號	嘉義地檢112 年度偵字第6 593號
最 後 事 實 審	法 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案 號	113 年度 金 訴 字 第 354 號	113 年度 金 訴 字 第 354 號	114 年度 金訴 字 第 976 號
	判決日期	113 年 8 月 21 日	113 年 8 月 21 日	114 年 10 月 21 日
確 定 判 決	法 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嘉義地院
	案 號	113 年度 金 訴 字 第 354 號	113 年度 金 訴 字 第 354 號	114 年度 金訴 字 第 976 號
	確定日期	113 年 9 月 23 日	113 年 9 月 23 日	114 年 11 月 25 日